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0-068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召开情况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30日(周三)下午14:00。
-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15:00-25:30—11:30和11: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J2栋A座17层。
- 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主持人:董事长郭曙光先生
-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会议的总体情况
-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计20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625,326,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669%。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为622,359,3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293%。
- 网络投票情况
- 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为2,967,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76%。
-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 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1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5,501,5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44%。
-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凌俊律师及殷君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相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0-39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买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出让股权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7日,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出让股权竞价收购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竞价方式购买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投集团”)持有的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泉煤业”)持有的阳泉煤业集团西庄上庄低热值煤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庄公司”)150%股权。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向山西产权交易市场提交了《关于参与寿阳公司30%股权和西庄公司50%股权受让申请》,9月23日,公司收到山西产权交易所出具的《意向受让方资格确认结果》,公司被确认为上述两项标的股权的意向受让方。9月24日,公司按照相关交易规则将6480万元和36000万元交易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同日公司收到山西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协议交割通知书》,确认公司最终受让人,受让价格均为挂牌底价(即:18270.186万元和120111.895万元)。9月30日,公司与建投集团、阳泉煤业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三、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 阳泉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 交易相关方
 - 转让方: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即甲方。
 - 受让方: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即乙方。
 - 标的企业:阳泉煤业集团阳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甲方认缴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6%。北京恒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 转让标的
 - 本合同转让标的为甲方所持有的标的企业的30%股权。
 - 甲方就其持有的标的企业股权所认缴的出资48000万元,已经缴清36000万元。
 - 转让标的上未作过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在该转让标的上设置质押,或任何影响股权转让至股东权利行使的限制或义务,转让标的也未被任何有权机构采取查封等限制性措施。
 - 股权转让方式
 - 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已于2020年8月26日经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布并转让信息披露公告,公告期间产生乙方一个意向受让方,由乙方受让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
 - 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 乙方按照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18270.186万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乙方按照甲方和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要求支付的保证金4800万元,折抵为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 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一次性将保证金以外的剩余转让价款12790.1860万元汇入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结算账户。
 - 转让标的交割事项
 - 乙方将全部转让价款打入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指定账户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标的企业编制的《财产及资料清单》与乙方进行交接,并签署《股权移交通知书》。
 - 双方签署书面《股权移交通知书》即完成股权转让交割。自交割日次日起,乙方开始履行标的企业的管理职责。
 - 生效变更登记的安排
 - 在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前,甲方对标的企业及其资产负债有善良管理义务。甲方应保证和促使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期间标的企业出现的任何重大不利因素,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作出妥善处理。
 - 双方共同委托具有合法资质的中介机构对本合同约定的过渡期内标的企业的损益进行审计,过渡期的损益,由标的企业的原股东承担和享有。
- 阳泉煤业股权转让合同
 - 交易相关方
 - 转让方: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即甲方。
 - 受让方: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即乙方。
 - 标的企业:阳泉煤业集团阳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甲方认缴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6%。北京恒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 转让标的
 - 本合同转让标的为甲方所持有的标的企业的30%股权。
 - 甲方就其持有的标的企业股权所认缴的出资48000万元,已经缴清36000万元。
 - 转让标的上未作过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在该转让标的上设置质押,或任何影响股权转让至股东权利行使的限制或义务,转让标的也未被任何有权机构采取查封等限制性措施。
 - 股权转让方式
 - 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已于2020年8月26日经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布并转让信息披露公告,公告期间产生乙方一个意向受让方,由乙方受让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
 - 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 乙方按照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18270.186万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乙方按照甲方和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要求支付的保证金4800万元,折抵为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 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一次性将保证金以外的剩余转让价款12790.1860万元汇入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结算账户。
 - 转让标的交割事项
 - 乙方将全部转让价款打入山西省产权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指定账户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标的企业编制的《财产及资料清单》与乙方进行交接,并签署《股权移交通知书》。
 - 双方签署书面《股权移交通知书》即完成股权转让交割。自交割日次日起,乙方开始履行标的企业的管理职责。
 - 生效变更登记的安排
 - 在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前,甲方对标的企业及其资产负债有善良管理义务。甲方应保证和促使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期间标的企业出现的任何重大不利因素,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作出妥善处理。
 - 双方共同委托具有合法资质的中介机构对本合同约定的过渡期内标的企业的损益进行审计,过渡期的损益,由标的企业的原股东承担和享有。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0-07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核准或备案,董事会再次审议,主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审查(如适用)、国家发改委的审批或备案(如适用)、国家商务部的审批或备案(如适用)等程序,国家交易能否取得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基本情况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江南化工,证券代码:002226)自2020年7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2020年8月31日,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8月3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46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根据《关注函》的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就《关注函》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及分析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2020年8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10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评估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评估报告尚待履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备案程序。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事项,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议案,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327 证券简称:景津环保 公告编号:2020-012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0年9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德州经济开发区阜城路山东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6,762,1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68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姜廷臣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简介: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6,709,049	99,9716	53,100
同意比例(%)	99.9716	0.0294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简介: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6,709,049	99,9716	53,100
同意比例(%)	99.9716	0.0294	0.0000

(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简介: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6,709,049	99,9716	53,100
同意比例(%)	99.9716	0.0294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0.0000	53,100	100,000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0.0000	53,100	100,000
3	《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0.0000	53,100	100,000

(三)议案审议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第1-3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根据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独立董事辞职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各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7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一定额度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增加公司收益。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2020-009、2020-015、2020-024)。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20年8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金时”)以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支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286期”。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近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截止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情况如下:

发行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064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1/9	2019/11/1	3.8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80,000.00	2019/9/1	2019/10/31	3.83%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莱阳中心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0	2019/9/20	2019/10/24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0	2019/10/24	2019/11/25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CG1394263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11/14	2019/12/27	3.50%	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0-098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发行了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0九州通SCP005,代码:012002981),发行总额为3亿元人民币,期限72天,发行利率为2.75%,本期计息起始日为2020年8月24日,本期计息结束日为2020年9月29日。

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兑付工作,本次付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20,038,301.37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操作兑付债券持有人。2020年第五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如下:

2020年,公司已发行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如下:

简称	发行金额(人民币)	发行日	兑付日	兑付情况
20九州通SCP001	5亿元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11月3日	已兑付
20九州通SCP002	5亿元	2020年2月6日	2020年11月3日	未兑付
20九州通SCP003	10亿元	2020年11月1日	2020年11月8日	未兑付
20九州通SCP004	5亿元	2020年11月14日	2020年10月15日	已兑付
20九州通SCP005	3亿元	2020年8月21日	2020年9月30日	已兑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余额为人民币15亿元。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0-099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权质押解除情况: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是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是昌投资”)及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弘康”)已归还部分股权质押融资贷款,并解除上海弘康68,947,300股质押解除,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7.02%,占公司总股本的3.67%。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是昌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06,214,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26%。本次控股股东是昌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比例为445,061,17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9.11%,占公司总股本的23.70%。

一、本次股权质押解除的相关情况

上海弘康原于2019年10月23日、2019年11月21日和2020年3月24日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分别质押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信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质押融资和上市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用途,共计质押380股质押融资贷款,质押解除上海弘康68,947,300股质押解除,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7.02%,占公司总股本的3.67%。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是昌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06,214,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26%。本次控股股东是昌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比例为445,061,17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9.11%,占公司总股本的23.70%。

二、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0-57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美云智数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与广东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云智数”)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该协议为意向性协议,是双方后续开展项目的指导性文件。该协议涉及的合作事项正处于筹划阶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来不存在签署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无后续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1、基于公司对数字化工厂建设的需求及美云智数在智能制造及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方面的优势,为实现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双方同意在纺织智能制造领域进行全方位的合作,并于2020年9月30日签署了《框架协议》。

2、《框架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实施过程不存在重大障碍。后续公司将根据双方合作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江

成立日期:2018年08月08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库管理、数据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部办完成。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8,947,300	17.02%	3.67%
解质押时间	2020/9/30		
持质押数量(股)	404,441,118		
持质押比例	21.54%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235,910,000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33%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56%		

上海弘康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控股股东为是昌投资,上海弘康、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广银”)、北京金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点”)、刘树林和刘兆年是为是昌投资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是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中山广银、北京金点、刘树林和刘兆年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906,214,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26%。本次控股股东是昌投资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是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比例为445,061,17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49.11%。

截至本公告日,是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本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除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解除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解除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解除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是昌投资	225,618,888	12.02%	101,170,170	101,780,170	45.11%	5.42%	101,780,170	0	0	0
上海弘康	404,441,118	21.54%	304,757,300	235,910,000	58.33%	12.56%	0	0	0	0
中山广银	124,583	6.64%	107,370,000	107,370,000	86.15%	6.72%	0	0	0	0
北京金点	102,763,876	5.47%	0	0	0	0	0	0	0	0
刘树林	26,200	1.40%	0	0	0	0	0	0	0	0
刘兆年	22,454,200	1.2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06,214,875	48.26%	513,908,150	445,061,170	49.11%	23.70%	101,780,170	0	0	0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